

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地生根

□记者 杨勇/文图

郑州警方治安部门开展“践行十九大精神 民警听民声”主题活动富有成效

再推十四条便民举措 让居民拥有更多获得感

核心提示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自11月1日起,郑州市公安局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践行十九大精神 民警听民声”主题活动。活动开展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各部门、各警种纷纷走进社区、广场、工地、企业等地,问计于民,收集意见建议,及时整改反馈。

11月14日,郑州警方治安部门召开新闻通气会,就近期群众集中反映的户籍及居住证办理等有关户政方面的热点问题进行解读解答,并透露将再推出一批便民利民举措。



郑州市基层派出所的户籍民警在为群众服务。资料图片

□延伸阅读

重点落户群体7种人员 入户条件及所需材料

(一)在城镇就业居住5年以上的农村转移人员

入户条件:在城镇就业居住5年以上、户口住址在农村的人员,可申请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子女和父母的户口迁入。

所需材料:本人书面申请、本人居住证、本人的就业证明、迁入人员的居民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本人与迁入人员的关系证明。

(二)举家迁移的农业转移人员

入户条件:举家在城镇就业居住、户口住址在农村的人员,可申请全家直系亲属的户口迁入。

所需材料:申请人书面申请、迁入人员的居住证、申请人的就业证明、迁入人员的居民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申请人与迁入人员的关系证明。

(三)新生代农民工

入户条件:1980年以后出生、在城镇就业居住、户口住址在农村的人员,可申请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的配偶、子女和父母的户口迁入。

所需材料:本人的书面申请、本人的居住证、本人的就业证明、迁入人员的居民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本人与迁入人员的关系证明。

(四)农村籍高校录取新生

入户条件:户口住址在农村的学生被高校录取后,可根据本人意愿,将户口迁至高校所在地。

所需材料:录取通知书、招录花名册、户口迁移证、本人居民身份证。

(五)高校毕业生、技术工人、职业院校毕业生

入户条件:在郑州市就业或居住的高校毕业生、技术工人、职业院校毕业生,可根据本人意愿在郑州市落户。

所需材料:毕业证、应届毕业生提供就业报到证;非应届毕业生提供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劳动(聘用)合同;人才交流中心托管人事档案的,人才交流中心出具存档证明;毕业回原籍(含回农村)的提供居民户口簿、户口迁移证、本人居民身份证。

(六)留学归国人员

入户条件:落户郑州市的留学归国人员,可申请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子女和父母的户口迁入。

所需材料:本人书面申请、可凭本人出入境(境)有效证照(护照)明、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居民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到派出所申请办理户口迁入;原户口注销的,可凭本人出入境(境)有效证照(护照)明、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户籍注销证明,到派出所恢复户口。还要有迁入人员的居民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本人与其他迁入人员的关系证明。

(七)迁入城镇的农村籍退伍转业军人

入户条件:参军前户口在农村的退伍转业军人,可根据本人意愿申请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子女和父母的户口迁入。

所需材料:本人书面申请、参军前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户口注销证明、本人居住证、迁入人员的居民户口簿和居民身份证、本人与其他迁入人员的关系证明。

以上这7种户口迁移的办理流程 and 时限都一样。市外迁入的,申请人到派出所提出申请,派出所户籍民警审核提交材料,20个工作日内由分局户籍民警审批后,派出所签发准迁证,申请人凭准迁证到原户籍所在地派出所迁移户口。县(市)、上街区迁入的,申请人到派出所提出申请,派出所户籍民警审核后当场办理。

户籍制度改革惠百姓

入户条件更宽松渠道更畅通

通气会上,省会警方治安部门指出,2017年6月30日,省会出台了《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并下发执行。户籍制度改革新政运行4个月以来,受到各界群众的好评。

据介绍,户籍新政策条件更宽松,对于迁移人员没有年龄、结婚时间、毕业时间、购房房屋面积和人数等条件的限制,只要符合条件、根据本人意愿都可以落户。

新政策落户通道更畅通,凡符合迁入条件但无合法房屋产权的,凭实际居住地房屋租赁合同,经房东同意,可将户口迁入租房户;房东不同意,可投靠亲友,经户主同意,将户口迁入亲友处;无处可入户口的,可将户口迁入社区公共集体户口,单位有集体户口的可迁入单位集体户口。这解决了以往虽符合入户条件但无落脚点的问题。

持证人享受六项服务 全市有居住证受理点775个

今年年初,在上级公安机关的指导下,郑州市公安局已开始投入使用新版居住证,顺利完成由郑州市居住证向河南省居住证的过渡。据通报,目前郑州市公安局设立居住证受理点775个,居住证签注点110个,实现了不出社区就可以到警务室申请办理的便民承诺。

警方介绍,居住证是持证人在居住地居住,作为常住人口享受基本公共服务和便利、申请登记常住户口的证明,持证人享受六项基本公共服务和七项便利。

六项基本公共服务分别是:教育、就业、医疗卫生、文化体育、法律服务、国家和我省规定的其他基本公共服务。

七项便利分别是: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出入境证件、换领和补领居民身份证、机动车登记、申领驾驶证、报名参加职业资格考试、申请职业资格、办理生育服务。

此外,为提升河南省居住证的“含金量”,我省又增加两项便利功能,分别是享受上级政府规定的不受户籍限制的跨区域补贴政策 and 60岁以上居住证持有人享受免费乘坐市内公共交通。

再推14项便民利民新举措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提升户籍窗口服务民生水平,郑州警方治安部门在当天的通气会上又推出了14项具体的措施。

一、全市户籍窗口实行“朝九晚五”工作制,派出所户籍室对外办公时间为9时至12时、13时至17时,对下班前到派出所办事的人员,坚持接待、办理完毕后下班。

二、派出所户籍室实行节假日预约办公机制。节假日期间,每天值班户籍民警的姓名和联系方式将会公布在户籍室大门口的醒目位置,确保值班民警的电话畅通,及时受理急办业务。

三、提供导办服务。各户籍室设立导办台,配备2名以上户籍协管员担任导办员,负责先期审核群众申请材料,告知群众应准备的材料,解答群众咨询。

四、实行微警务办公。每个户籍室建立微信公众平台,开通业务办理指南、预约登记、证件领取通知和审批业务进度查询等栏目。

五、实现部分业务自助办理。城区(镇)户籍室配备自助服务机,实现户籍证明打印(凭本人身份证)、注销户口证明打印、户成员关系证明打印等业务群众自助办理。

六、推行移动式服务。推出预约、上门、流动、急办等服务,民警自带便携式计算机、人像采集设备和离线指纹采集仪等,驻点集中办证、为特殊群体上门办证。

七、推行互动式服务。将“互联网+”便民服务平台户政类29项业务纳入常住人口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全面升级改造,简化工作环节,提高工作效率。

八、开通全国居民身份证异地办理业务。结合流动人口居住分布情况,全市共设立35个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点,特别是高校园区、大型企业、都市村庄等流动人口聚集区的相关分局,采取单设办证点、配备专职民警等措施,有效解决办证难题。

九、建立高考学生办理身份证快速通道,确保考生及时领到证件。

十、对无户口人员申报入户口开辟绿色通道,及时受理、快速核查、急办特办,禁止设立任何不符合户口登记规定的前置条件。

十一、治安支队设立24小时热线咨询电话0371-69623700,同时对社会公布各级户籍民警的手机号码和办公电话号码,方便群众随时咨询和投诉。

十二、市公安局将开展派出所社区民警进社区活动,发放户籍办理宣传小册子,宣讲户籍政策,倾听心声,解决问题。

十三、利用社区民警、网格辅警建立的辖区群众微信群,定期推送户籍政策、户口办理指南等信息,收集群众反映的户口办理问题等。

十四、通过各类媒介提醒群众,除办理居民身份证需缴纳工本费外,其他户口登记不需要任何费用。

A

B